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isense** 海信科龍

**HISENSE KELON ELECTR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21)

## **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通知**

**茲通告**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下午二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總部會議室舉行二零一零年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以下決議案：

### **普通決議案**

- 一、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 二、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 三、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度報告全文及其摘要；
- 四、 審議及批准經境內外審計機構審計的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財務報告；
- 五、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 六、 審議及批准續聘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二零一一財政年度境內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 七、 審議及批准續聘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二零一一財政年度境外審計機構，並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
- 八、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 九、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擬在二零一一年為本公司部分經銷商提供人民幣4,200萬元貸款擔保額度的議案》；
- 十、審議及批准本公司與海信(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簽訂的《代理融資採購框架協議》以及在該項協議下擬進行的持續關聯交易。

## 特別決議案

- 一、審議及批准關於修改《公司章程》有關條款，並授權董事會代表本公司處理因修改《公司章程》而所需之備案、變更、登記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議案。具體修改內容如下：

### (一) 修改原第8.23條：

#### 原規定：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在股東大會表決時，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有一票表決權。

#### 現修改為：

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在股東大會表決時，以其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額行使表決權，每一股份有一票表決權，但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 (二) 修改原第10.3條：

#### 原規定：

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均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提名董事候選人或更換公司董事。

以及持有或者合併持有公司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更換公司董事；但在其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按照每持有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即有權提名一名董事候選人的比例(對於不足百分之三的餘額，忽略不計)，確定其最多提名人數。

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不得早於寄發有關進行董事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後翌日，亦不得遲於在股東大會召開前七天發給公司董事會。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及更換董事的提案，適用本章程的規定。

### **現修改為：**

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均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提名董事候選人或更換公司董事。

以及持有或者合並持有公司發行在外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以上的股東，有權向股東大會提出提案，更換公司董事；但在其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按照每持有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百分之三即有權提名一名董事候選人的比例(對於不足百分之三的餘額，忽略不計)，確定其最多提名人數。

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不得早於寄發有關進行董事選舉的股東大會通知後翌日，亦不得遲於在股東大會召開前七天發給公司董事會。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及更換董事的提案，適用本章程的規定。

公司董事(包括獨立董事)的選舉採取累積投票制，即公司股東大會選舉董事時，股東所持有表決權的每一股份擁有與該次股東大會擬選舉董事總人數相等的投票權，股東擁有的投票權等於該股東持有股份數與應選董事總人數的乘積。股東既可以用所有投票權集中投票選舉一名候選董事，也可以分散投票給數名候選董事，但每位股東所投的董事選票數不得超過其累積投票數的最高限額。

公司執行董事與獨立董事的選舉實行分開投票方式。

選舉執行董事時，每位股東擁有的投票權等於其所持有有表決權的股份數乘以待選出的執行董事人數的乘積，該票數只能投向執行董事候選人。

選舉獨立董事時，每位股東擁有的投票權等於其所持有有表決權的股份數乘以待選出的獨立董事人數的乘積，該票數只能投向獨立董事候選人。

董事(包括獨立董事)候選人根據得票的多少來決定是否當選，但每位當選董事的得票數必須超過出席股東大會股東所持有效表決權股份(以未累積的股份數為準)的二分之一。

公司可以制定累積投票制的實施細則。

### **(三) 修改原第 13.3 條：**

#### **原規定：**

監事會成員由二股東代表和一名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 **現修改為：**

監事會成員由二股東代表和一名公司職工代表組成。股東代表由股東大會選舉和罷免，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民主選舉和罷免。

股東代表監事的選舉採取累積投票制，本章程第 10.3 條關於累積投票制選舉董事的規定適用於股東代表監事的選舉。

### **(四) 修改原第 15.2 條：**

#### **原規定：**

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公布四次財務報告，即在每一會計年度的前六個月結束後的兩個月內公布中期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四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三個月和前九個月結束之日起的一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報送季度財務會計報告。

**現修改為：**

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公布四次財務報告，即在每一會計年度的前六個月結束後的兩個月內公布中期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四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三個月和前九個月結束之日起的一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報送季度財務會計報告。

上述財務報告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監管機構發布的相關指引、準則等進行編制。

**(五) 修改原第 15.6 條：**

**原規定：**

公司的財務報表除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制外，還應當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制。如按兩種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報表有重要出入，應當在財務報表附註中加以註明。公司在分配有關會計年度的稅後利潤時，以前述兩種財務報表中稅後利潤數較少者為準。

**現修改為：**

公司的財務報表應當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監管機構發布的相關指引、準則等編制。

**(六) 修改原第 15.7 條：**

**原規定：**

公司公布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會計準則及法規編制，同時按國際或者境外上市地會計準則編制。

**現修改為：**

公司公布或者披露的中期業績或者財務資料應當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及監管機構發布的相關指引、準則等編制。

**(七)刪除原第 15.8 條，剩餘條款序號依次順延。**

**原第 15.8 條：**

公司每一會計年度公布四次財務報告，即在每一會計年度的前六個月結束後的兩個月內公布中期財務報告，會計年度結束後的四個月內公布年度財務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三個月和前九個月結束之日起的一個月內向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報送季度財務會計報告。

承董事會命  
**海信科龍電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湯業國**

中國廣東省佛山市，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之董事為湯業國先生、周小天先生、于淑璿女士、林瀾先生、肖建林先生及劉春新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聖平先生、張睿佳先生及王愛國先生。

附註：

- (1) 擬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H股股東應在二零一一年六月六日(星期一)或之前，將隨附的書面回執送達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所有H股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2) 凡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人士(無論是否本公司股東)為其代理人，代表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 (3)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五)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本公司A股股東及H股股東(包括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或之前遞交核實過戶表格的本公司H股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六)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股東周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5)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股東大會上,股東所作的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故此,股東周年大會通知內的議案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有關投票結果將於股東周年大會後上載於本公司的網頁,網址為 [www.kelon.com](http://www.kelon.com),及香港聯合交易所的網頁,網址為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 (6) 股東周年大會通知中第五項普通決議案中所述之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為:
- 經境內外審計機構立信大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和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計,按國內會計準則和國際會計準則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度淨利潤分別為人民幣58,527.8萬元和人民幣63,235.4萬元,將用於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本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進行資本公積轉增股本。
- (7) 股東周年大會通知中第八及第九項普通決議案中提及之擔保之資料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而有關第十項普通決議案中提及之《代理融資採購框架協議》之資料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之公告。股東周年大會通知中第一、二、三及四項普通決議案中提及之報告,請參見本公司二零一零年年度報告。
- (8)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廣東省佛山市順德區容桂街道容港路8號
- 郵政編碼:528303  
電話:(86) 757 2836 2570  
傳真:(86) 757 2836 1055  
聯繫人:李淋
- (9) 對公司章程之建議修訂之英文版僅供參考,如中英版本有任何歧義,以中文版為準。

本通知中的決議案之英文版僅供參考,如中英版本有任何歧義,以中文版為準。